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4月27日,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503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庆花女士召集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5年营业收入预算17.5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预算1亿元,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

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公司发展与股东利益兼顾原则，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220,536,97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6,161,093.1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8.98%。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截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220,536,977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308,751,768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本次转增通过“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进行转增。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已编制完成《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已编制完成《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4 年度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 346.85 万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就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编写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确定 2024 年度在公司领取非独立董事薪酬的人数为一人，薪酬金额为 93.76 万元。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标准执行。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确定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 1,103.7090 万元。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标准执行。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及子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人民币（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的综合授信额度。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3,500 万元（含已经发生未到期的担保）。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因股本变动，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最终内容以工商部门登记核准为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提供不超过澳元 269.50 万元（约合人民币 1213.18 万元）的财务资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